关于2020年度

天津市社科界“千名学者服务基层”活动

大调研重点项目立项申报的说明

一、申报条件

申报课题须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课题应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持以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，在内容设计上应强化问题意识、突出问题导向，突出实际应用价值，研究过程能够深入基层调研，坚持理论联系实际，并能提供开展调研的相关佐证资料。

2.课题需围绕《2020年重点项目选题指南》拟定，可根据实际情况作适当调整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1.个人申报。申请人填写申报书、立项信息表，交至本单位科研管理等相关部门。

2.单位审核提交。申请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等相关部门汇总审核并提交至市社科联。

3.审核评审。市社科联对申报项目进行资格审查，并组织专家进行评审。

4.确定立项。经评审确定立项项目，由市社科联办理立项手续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①申报书的电子WORD版，电子文档名称为“单位全称-项目负责人姓名”，如“南开大学-李明.doc”

②申报书的纸质版（A4纸版面，左侧装订，原件一份，加盖本单位或本单位相关管理部门公章）

③单位汇总后的项目信息表的电子WORD版，电子文档名称为“单位全称”。

五、调研要求

大调研项目要求各项目组赴基层深入开展调研。每个重点项目组需调研点不少于3个，调研不少于5次，还需提交调研佐证，并填写调研纪要。具体要求以立项通知为准。

六、结项要求

各项目组初步定于2020年11月15日前（可能再适当提前）提交结项材料。结项时需提交的材料包括：①不少于3万字调研报告一份；②不少于0.3万字且达到《社科界咨政要报》报送标准的咨政建议1篇；③调研及成果转化佐证等。具体要求以立项通知为准。